

烟台市牟平区实验初级中学

2022-2023 学年体育工作自评报告

烟台市牟平区实验初级中学成立于 1995 年, 现有 300 米田径场地 1 块, 篮球场 4 块, 排球场地 1 块, 五人制足球场地 1 块, 体育器材室 3 个, 乒乓球室 1 个。多年来学校一贯坚持树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 把面向全体学生, 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增强学生体质,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协调发展作为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两个条例、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 组织体育教师认真学习自查评估细则, 针对学校实际情况逐项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领导重视制定规划

学校领导十分重视体育工作, 把该项工作作为学校工作中的一件大事来抓, 学校成立了以主管副校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 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学校体育体育工作条例和学校体育工作的政策和法规,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德、智、体三育并重, 把素质教育和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当做学校体育工作的根本任务。认真制定学校体育工作方案, 把学校体育工作列为学校的重点工作来抓, 做到有方案、有检查、有评比、有总结。定期召开学校体育工作会议, 研究讨论学校体育工作, 严格按现行规定配齐体育教师, 开齐开足体育课, 严格执行烟台市教育局音、体、美课刚性化管理规定和牟平区教育和体育局音、体、美课无例外规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合理使用体育经费, 满足

教学工作的需要。建立校园意外伤害事故的应急管理机制，明确责任人，落实责任制。

学校、教导处在制定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时，把体育健康工作列为重要内容。教学常规管理中切实落实两操、二课、运动队训练、体育大课间等活动。学校还严格执行课程计划，开足、开齐、开全体育课程，并按课程标准的要求进行授课，充分发挥体育课堂的主阵地作用。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和挪用体育课时间，同时开展大课间活动，保证了阳光体育锻炼的实施，确保了正常教学秩序。

二、加强管理提升素质

（一）严格落实学校体育工作

- 1、认真执行国家课程标准，开全开足课时，初一到初四每周 3 课时，确保上课质量。
- 2、开展大课间活动。做到“定时间、定人员、定内容、定责任”，组织安排好体育社团活动，在没有体育课的当天安排一节体育活动课，确保学生每天一小时的体育锻炼时间，内容丰富，落实到位。
- 3、学校每年召开一次秋季运动会和体质达标运动会，并因地制宜地开展阳光体育活动以及班级为单位的学生体育活动和竞赛，做到人人有项目、班级有活动，年级有特色。
- 4、学校成立了篮球社团、足球社团、乒乓球社团，安排专职体育教师负责，利用大课间、活动课以及业余时间进行训练，成立了各自的运动队代表学校参加区组织的各项比赛，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



三、条件保障加强评价机制

我校共有 7 名专职体育教师，其中本科学历 6 人，研究生学历 1 人，能够满足学校体育教学工作的需要，确保

学校体育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学校积极组织体育教师参加体育专业学习或培训，提高专业技术技能。学校每年都会投入大量资金购买修缮体育器材，2022-2023 学年度，学校投入了 6 万多元，购入篮球、足球，将足球场加装了护栏和足球墙，保证保证教学和社团活动的需求。

四、查找问题，认真整改。

近年来，学校体育工作取得了很大的进步，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上级主管部门对我校的大力支持，虽然我们做了很多工作，但工作中还存在有一些不足，如学校的硬件条件还不达标，功能室的建设还不完善；体育教师教学水平存在一定的差距。今后，我们要不断加强学习，加强体育教师工作的责任心培养，开展师徒结对活动，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水平，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积极创造一切条件，克服一切困难，想尽一切办法，不断向高层次的目标迈进，不断开创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新局面！